

证券代码：603486
转债代码：113633

证券简称：科沃斯
转债简称：科沃转债

公告编号：2023-010

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科沃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修正前转股价格：177.17 元/股
- 修正后转股价格：177.32 元/股
- “科沃转债”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2023 年 2 月 20 日
- “科沃转债”自 2023 年 2 月 17 日停止转股，2023 年 2 月 20 日起恢复转股。

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3493 号）的核准，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公开发行了 10,400,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04,000 万元。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488 号文同意，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科沃转债”，债券代码“113633”。

一、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根据《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规定，“科沃转债”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 \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 = (P0 + A \times k) / (1 + n + k)$ ；

派送现金股利： $P1 = P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 = (P0 - D + A \times k) / (1 + n + k)$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召开了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注销股票期权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和取消预留授予权益登记的议案》。经审慎研究决定终止实施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同时一并终止与本激励计划配套的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文件。因此，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916,700 股，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3,400 股，合计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920,100 股。同时取消向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终止实施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注销股票期权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和取消预留授予权益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6）。

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合计 920,100 股限制性股票的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毕。由于公司股本发生变化，需对“科沃转债”的转股价格作出相应调整。本次调整符合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

二、转股价格调整结果

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规定，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P1 = (P0 + A \times k) / (1 + k)$$

其中：P0 为调整前转股价，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P0 = 177.17 \text{ 元/股}$$

$$A1 = 84.304, k1 = -916,700 / 573,317,005 = -0.160\%$$

$$A2 = 83.05, k2 = -3,400 / 573,317,005 = -0.001\%$$

上述 K 值中的总股本是以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前且不考虑因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的总股数 573,317,005 股为计算基础。

$$P1 = (P0 + A1 \times k1 + A2 \times k2) / (1 + k1 + k2) = 177.32 \text{ 元/股 (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根据上述，“科沃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原来的 177.17 元/股调整为 177.32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2 月 20 日起生效。“科沃转债”自 2023 年 2 月 17 日停止转股，2023 年 2 月 20 日起恢复转股。

特此公告。

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7 日